

证券代码：605218 证券简称：伟时电子 公告编号：2023-040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19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二）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三）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山口胜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研究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的议案》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表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止期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鉴证报告》（德师报(核)字(23)第E00275号）。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止期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鉴证报告》（德师报(核)字(23)第E00275号）。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2）。

三、备查文件

- 1、《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